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重工”或“公司”）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进入持续督导期，持续督导期结束日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太原重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至 27 日对太原重工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进行了现场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经核查：扣除发行费用后，太原重工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1,657,409,085.92 元。根据各商业银行提供的对账单，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存储情况如下：兴业银行太原南内环支行，共计 3,324,640.64 元；交通银行太原分行兴华街支行，共计 70,889.12 元；中国民生银行太原分行漪汾街支行，共计 41,925,382.29 元；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共计 19,551,710.89 元；合计金额为 64,872,622.94 元。

由于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存入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2010 年度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仅支付银行转账工本费 819.00 元。但 201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从非募集资金专户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的金额为 22,286.84 万元。

公司 2013 年度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支出 15,331.40 万元，累计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支出 161,973.49 万元。利息收入累计为 2,639.75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合计为 6,487.26 万元。

已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

由于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存入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2010

年度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仅支付银行转账工本费 819.00 元。

公司 2013 年度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支出 15,331.40 万元，累计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支出 161,973.49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余额合计为 6,487.26 万元，余额为未付工程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高速车轮生产线建成投产，项目基本完成。

三、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高速列车轮轴国产化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22,286.84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和效果

太原重工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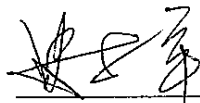
太原重工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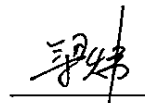
六、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太原重工 201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仅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史吉军


梁 炜

